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「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」第2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6日（星期四）14時30分

地 點：第一校區行政大樓5樓A527會議室

召集人：吳俊憲主任秘書

紀 錄：蘇衿蓉、李菁蓉

出席人員：俞副校長克維、李副校長嘉紘、吳主任秘書俊憲、陳學務長銘志、余立德副學務長、林純慧專委、蘇衿蓉組長、潘雪屏組長、李振宏代理專委、鍾欣蓉專員、鄭兆宏組長、李菁蓉組長、吳慧敏業務助理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本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措施規劃表（如附件1）

決議：

（一）請各單位依規劃辦理。

（二）為確保防疫專區資料之正確性，本校防疫專區網頁資訊張貼公告流程如下，請各單位配合辦理。

各單位擬公告資料→陳核單位主管核定後→由單位主管傳送給主秘→主秘傳送至武漢肺炎9人核心小組→待核定後→主秘回報單位主管知悉→授權各單位自行上網張貼。

（三）學校三月份大型活動（運動會、社團活動、系週會……），請延期辦理。

（四）因防疫無法返臺之中港澳生，初選篩選結果計有431門課程需實施彈性教學，未來如疫情持續，影響的課程更多，教務處是否有足夠人力，順利完成這麼多門錄製影片或影音教材，請教務處妥為因應規劃辦理。

（五）中港澳生防疫無法返台期間，於大陸修讀教育部承認之「985」、「211」等學校，從寬認定得以學分抵免。

（六）中港澳學生聯絡單一窗口為國際處，國際處設立與學生聯絡群組請邀請教務處及學務處加入，即時正確處理學生事務。

（七）請人事室及電算中心派員出席本會議（人事室由葉專委代表）。另防疫工作小組LINE群組，請增列各單位主要承辦聯絡窗口，以利訊息掌握因應。

（八）為利各單位列管名冊資料掌控，請相關單位列出所需之列管項目，由電算中心協助撰寫系統支援，統整列管清冊資訊供各單位查詢。

- (九)現階段港澳生及國際生入境返校資料，請國際處指派專人統籌控管，同步通知學務處及教務處知悉，俾利防疫管理及研議是否適用安心就學方案。
- (十)為利掌握教職員工中港澳旅遊史(含過境)情形，是否進行普查，請學務處提2月10日防疫會議討論。
- (十一)防疫工作需系統協助網頁建置、名冊列管彙整、教學平台等諸多事項，防疫會議請邀請電算中心主任出席。

二、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隔離宿舍管制擬案(如附件2)

決議：

- (一)港澳生防疫隔離採方案一辦理，另請備妥因應疫情發展之準備方案，一併提至2月10日防疫會議報告。
 - ※方案一：港澳住宿生(17位)入學校集中管理(第一校區)，賃居生45位入住校外住居家檢疫，統一律定渠等返台時間及專車接送返校，實施衛教、發放防疫包、早晚量體溫上傳雲端監控、戴口罩及居家檢疫等措施。
- (二)高科會館入住以2人1室為原則，活動範圍以房內為主，各樓層二側通道均請上鎖。
- (三)高科會館服務站設置及輪值部分，請相關單位會後討論。
- (四)請國際處明確告知應配合居家檢疫衛教事項，入住學校集中管理措施及入住應配合事項，以利瞭解遵循。另請國際處提醒國際生最新防疫規定，勿過境中港澳，以免無法入境。
- (五)國際生如依原訂期程返校，如原已有入住宿舍者，可協助開放入宿安置。但新生部分無法進住，但可提供關懷寢室短期安置，需於開學前搬離。

三、至機場接送居家檢疫港澳學生流程圖(如附件3)

決議：

- (一)同意依規劃辦理。
- (二)請國際處明確掌握港澳生返校時間及人數，校外賃居生部分亦請調查下車定點，另接機細部事項請學務處、總務及國際處再行協調，以利接送車輛及路線安排。
- (三)機場接送車輛請總務處調派同一部車，以利防疫。另國際處及學務處聯絡窗口請提供總務處知悉。

(四) 國際處第一線接機人員及接送車輛，請衛保組提供足夠防疫口罩及酒精，以利消毒防護。

(五) 居家檢疫防疫包，請送國際處，俾利接機人員於第一時間提供予入境需居家檢疫隔離之港澳生。

四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校內單位防疫物資發放規劃。(如附件4)

決議：

(一) 第一輪防疫物資發放，同意依衛保組規劃，於開學一週前發放。至於師生接觸量大的單位是否加發防疫物資，請衛保組擬具單位名單及相關建議提送2月10日防疫大會討論。

(二) 各單位口罩同意採實名制領取，並以有上呼吸道症候群者優先，請各單位自行管控。

(三) 安全存量請調整為5天。

(四) 蔡前總務長協助調度之乾洗手，送到學校後立即發送予全體老師。

(五) 除學校統一發放之防疫物資外，其餘系所已購置之防疫物品所支出經費，請自行支應。

五、安心就學方案報告(如附件5)

決議：相關資訊請各相關單位檢視詳閱，另港澳生據今日國際處報告已有返台學生，請確認是否需修改修課數據，並提2月10日防疫大會報告。

六、修正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案(如附件6)

決議：

(一) 修正通過，續提2月10日防疫大會及2月19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，報部備查。

(二) 108-2行事曆請依教育部政策排滿18週，其中一週由教師自行擇期或採線上教學補課方式辦理。

七、本校校級會議防疫動線規劃(如附件7)

決議：同意依規劃辦理。

八、給全體教職員工生的一封信(如附件8)

決議：撰寫內容請著重在學校各單位在防疫之努力，防疫體系已啟動，每

週召開二次防疫工作小組議及防疫會議，隨時留意疫情發展並研議因應方案，配合政府政策努力防疫，相關資訊均即時公開於防疫專區網頁，請大家放心。

參、散會（18時00分）